

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2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26年9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。董事周志、冯东、史旭光、徐亚平、龚敏、张腾文、马桦、王华清出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周志主持，公司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张月列席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会议同意修订后的《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，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制度全文。

会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会议同意公司于2026年10月15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

会。本次股东会通知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
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29 日